

義守大學「鋼鐵」學程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103.06.20)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104.12.04)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105.06.03)

壹、學程目的

鋼鐵工業為國家建設基礎工業之一，而義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亦為國內最大民營鋼鐵公司的集團事業體中一分子，為了秉持為國家培育基礎工業人才，強化「學用合一」教育目標，同時於義聯集團內留用優秀人才，特設立「鋼鐵」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以促進本校教學內容與方向切實符合鋼鐵生產事業實際需求。

貳、發展重點與特色

本學程以鋼鐵生產事業中最需要的工程人才為培育重點，課程分為「共同課程」與「專業課程」。結合理工學院的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和電機資訊學院的電機工程學系，達到跨院系特色人才培育目標。部分課程可採用模組教學，亦可邀請義聯集團生產事業體(以下簡稱生產事業體)主管、同仁擔任授課教師。

參、實施對象

本校理工學院的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和電機資訊學院的電機工程學系等四學系大三同學。

肆、參與學程學生權利與義務

實施對象分為甄選制與自由選讀制。

一、經甄選之學員-享有學雜費補助

(一)甄選資格：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和電機工程學系日間大學部同學大一至大二上學期三個學期之平均學業成績為所屬班級前 50%。若為轉學生、轉系生、進修部轉日間部學生者，以大二上學期之學業成績為所屬

班前 25%。

(二)甄選方式：由本校擇期辦理公告與報名程序，經審核成績後造冊，仿就業保證菁英班，由生產事業體相關部門主管面試，甄選結果於列印註冊繳費單前公告。

(三)相關權益：

1.每學期提供學雜費補助新台幣 36,000 元；若當學期學業成績達原就讀班級前 3 名，則次學期學雜費均由生產事業體提供。該補助費用由生產事業體撥付本校，再由本校於註冊繳費單直接扣抵學員學雜費。

2.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則取消學雜費補助資格，並須歸還部分已補助之金額：

(1)每學期本學程課程缺課達 10 節課以上。

(2)本學程任一課程成績不及格。

(3)經實習單位考評實習表現不佳。

(4)學業成績未達原就讀班級前 50%。

(5)自行退選、停修本學程相關課程。

(6)畢業時，未取得本學程證書。

前述補助金額歸還比例如下：

(1)大三學員應退還已補助金額之 30%。

(2)大四學員應退還已補助金額之 50%。

(四)畢業後之義務：

1.取得本學程證書畢業後或退伍後 3 個月內即須至生產事業體(含境外地區)服務，服務年限至少 2 年，違約者應全數退還就學期間所領之補助(不含實習津貼)。

2.若學業、學程、實習成績優異，至生產事業體服務當年度即有機會被推薦報考本校相關碩士在職專班就讀，就讀期間之學雜費由生產事業體支付。

二、自由選讀：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和電機工程學系等四學系大三學生或

參加甄選未獲選之學生，得修習本學程之課程。如學程成績優異，畢業後亦可獲生產事業體優先錄用，亦有生產事業體提供學費就讀本校相關碩士在職專班之機會。

伍、課程系統

一、本學程共需修滿二十學分(甄選制學生為二十一學分)始得發給證書。其中含共同課程一門，專業課程六門，以及甄選制學生必修實習課一門，實習課規定如下：

(一)甄選制學生大三升大四暑假必須至生產事業體實習，由生產事業體提供相關保險及基本工資之實習津貼。

(二)若參與本學程學員於大四學期期間有意願至生產事業體實習，且生產事業體有此需求時，每小時實習津貼依當年度基本工資時薪加給 30%(小數點以下四捨五入)，並投保勞保及提撥勞退金。

(三)自由選讀學生若有意願參與實習，得於大三上學期預先報名，由生產事業體視當年度名額需求進行篩選。

二、學生修習本學程時，仍依本校每學期可修學分數之上下限相關規定辦理，其修習本學程課程之成績須併入當學期之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三、已符合各該系、所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本學程規定之課程者，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四、擬終止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至鋼鐵學程委員會申請放棄並取消其學程資格，並依第肆條規定退還補助金額。未修足本學程規定學分者，不得申請發給有關本學程之任何證明。

陸、本學程開始日期：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柒、申請日期：依鋼鐵學程委員會規定辦理。

捌、申請程序

先向原肄業學系提出申請，經原學系系主任核准後，再提送鋼鐵學程委員會審核，並經由生產事業體相關主管面試甄選通過後，送電機工程學系登記。

玖、修習證書

學生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由鋼鐵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由電機資訊學院頒發證書，證書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

壹拾、主辦單位

本學程設鋼鐵學程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共同規劃、討論、議決學程相關事宜。鋼鐵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電機工程學系系主任為召集人，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系、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化學工程學系系主任，以及四個學系教師代表各一人共同擔任委員，共計八人。

「鋼鐵」學程課程表

課程分類	課程名稱	學分	系所與學期	備註
共同課程	鋼鐵材料概論	2	電資學院三	
實習課	鋼鐵工廠實習	1	電資學院四	
機械鋼鐵 人才	材料科學	3	機動系一	
	氣油壓工程	3	機動系三	
	金屬熱處理	3	機動系四	
	可程式控制器之原理	3	機動系三	
	高等機械設計	3	機動系四	
	金屬材料製程	3	材料系三	
材料鋼鐵 人才	金屬熱處理	3	機動系四	
	金屬材料製程	3	材料系三	
	鋼鐵材料原理與製程	3	材料系三	
	合金設計	3	材料系四	
	材料缺陷分析	3	材料系四	
	腐蝕與防蝕	3	材料系四	
電機鋼鐵 人才	工業電子學	3	電機系三	
	電機機械 II	3	電機系三	
	可程式控制器之原理	3	機動系三	
	工業人機介面監控系統	3	電機系三	
	工業配電（增加電力設備概論）	3	電機系四	
	工業通訊	3	電機系四	

化工鋼鐵 人才	高分子化學	3	化工系三上	
	高分子加工與物性	3	化工系四上	
	應用有機化學	3	化工系三下	
	無機化學	3	化工系二下	
	分析化學	3	化工系二上	
	材料科學	3	機動系一	